

证券代码：000712

证券简称：锦龙股份

公告编号：2016-31

债券代码：112207

债券简称：14 锦龙债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杨志茂	董事长	个人原因	刘伟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896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锦龙股份	股票代码	00071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丹丹	罗序浩	
办公地址	广东省清远市新城八号区方正二街 1 号锦龙大厦	广东省清远市新城八号区方正二街 1 号锦龙大厦	
传真	0763-3362693	0763-3362693	
电话	0763-3369393	0763-3369393	
电子信箱	jlgl000712@163.com	jlgl000712@163.com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要经营业务为证券公司业务，公司持有中山证券66.05%股权，持有东莞证券40%股份，参股华联期货有限公司3%股权、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0.77%股份、清远市清新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1.01%股权、广东清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0.06%股份。公司主要依托中山证券和东莞证券开展证券业务，中山证券和东莞证券的业务范围涵盖了经纪、投资咨询、财务顾问、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资产管理、基金代销、期货IB、直接投资、融资融券等领域，营业网点主要分布在珠三角、长三角及环渤海经济圈。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 年
营业总收入	2,931,473,533.06	1,136,466,454.52	157.95%	342,782,359.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13,220,600.49	386,755,296.71	136.12%	53,380,459.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12,976,277.76	177,340,513.36	414.82%	49,833,586.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3,099,883.40	1,541,439,207.17	-26.49%	298,494,322.4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2	0.43	137.21%	0.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2	0.43	137.21%	0.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74%	16.49%	增加 14.25 个百分点	2.37%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 年末
总资产	19,865,125,454.19	15,199,088,263.24	30.70%	10,392,114,460.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81,446,968.33	2,558,687,211.68	32.16%	2,216,384,646.81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总收入	600,288,205.30	752,428,744.28	661,089,894.19	917,666,689.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8,198,864.31	386,847,317.77	161,148,506.08	167,025,912.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8,196,279.95	386,571,481.00	161,151,002.57	167,057,514.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6,630,964.20	3,200,905,294.44	-1,990,120,299.24	-2,124,316,076.0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8,62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3,98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65%	382,111,272	0	质押	292,874,800	
杨志茂	境内自然人	7.37%	66,000,000	49,500,000	质押	51,00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35%	3,135,4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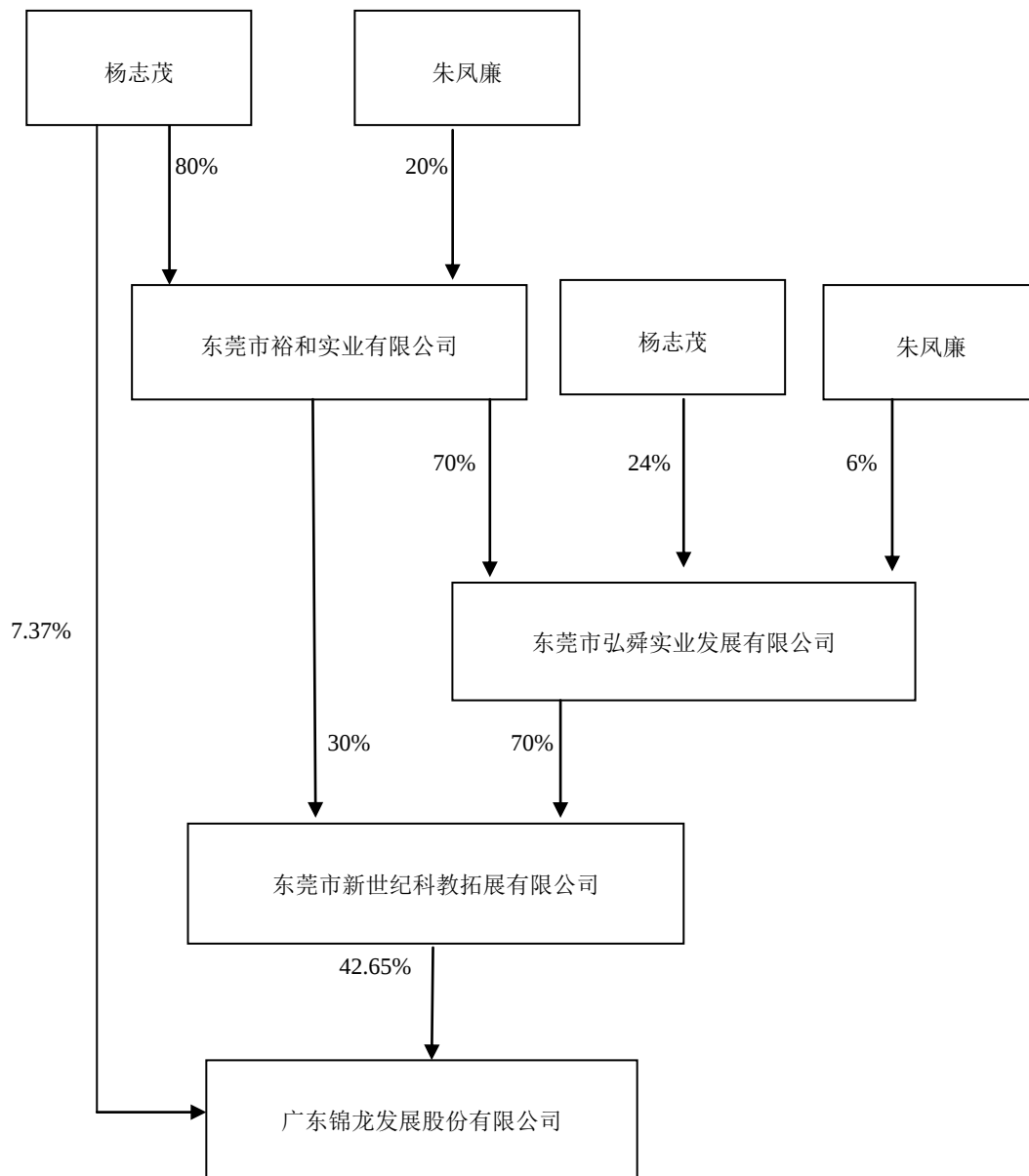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一道琼斯 88 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7%	2,450,000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富裕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6%	2,313,148			
诺安资产－工商银行－诺安资管华安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23%	2,1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2%	2,012,35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9%	1,715,400			
上海耀巴巴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0.17%	1,550,100			
李鑫	境内自然人	0.16%	1,449,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根据公司已有的资料，上述前十名股东中：新世纪公司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志茂先生控制的公司；除此之外，未发现本公司前十名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海耀巴巴投资有限公司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 1,550,100 股股份，李鑫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 1,449,000 股股份。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5年，国内经济环境复杂多变、市场环境继续恶化、金融市场跌宕起伏，公司经营班子在股东的大力支持和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顽强拼搏、勇于开拓、抢抓机遇，克服了经营中的各种逆境困难，经受了市场的严峻考验，取得了骄人的经营业绩，公司收入和利润创出历史新高。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山证券和参股公司东莞证券资产规模稳步提升，净资产及净资本稳步增长，传统业务稳步发展，创新业务快速起步。

2015年6月公司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换届选举工作是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一次结构优化和元素调整，为公司高效运营提供了基础；2015年6月东莞证券上市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未来有望借助资本市场实现新的发展；2015年7月公司参与筹划了拟对中山证券增资64.575亿元的增资扩股方案；2015年12月公司对前期披露的非公开发行方案进行了调整，公司拟向控股股东新世纪公司及北京郁金香财富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等战略投资者非公开发行2.64亿股股份，拟融资不超过67.9272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共实现营业总收入293,147.3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57.95%；营业利润155,547.48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95.90%；实现投资收益124,079.68万元，比上年同期增78.46%；利润总额155,561.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89.0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1,322.0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36.12%。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中山证券实现营业收入293,147.35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79,010.90万元；参股公司东莞证券实现营业收入376,567.82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45,279.08万元。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纪业务	1,001,705,375.15	823,470,042.28	82.21%	146.32%	129.94%	-5.86%
投资银行业务	1,102,546,268.66	737,432,724.72	66.88%	460.46%	521.43%	6.56%
资产管理业务	342,160,647.45	276,855,373.23	80.91%	34.21%	20.12%	-9.49%
利息收支	311,946,370.33	76,129,675.72	24.40%	43.55%	10.00%	-7.44%
投资咨询收入	104,029,326.07	87,146,712.10	83.77%	100.00%	100.00%	83.77%
另类投资	4,228,193.58	-20,521,806.42	-485.36%	-79.49%	-343.79%	-526.18%
其他收支	64,857,351.82	46,273,450.39	71.35%	61.36%	108.28%	16.07%
合计	2,931,473,533.06	2,026,786,172.02	69.14%	157.95%	151.11%	-1.88%

注：对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分别列示其营业收入及营业利润，并提示其中是否存在变化。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营业总收入 293,147.35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57.95%；营业总成本 270,683.76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99.18%；营业利润 155,547.48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95.90%；利润总额 155,561.2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89.0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1,322.06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36.12%。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变更原因：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公司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有关问题的通知》(会计部函[2015]87 号)要求，对于证券公司因开展融资融券、约定购回、股票质押等业务而产生债权，应结合担保情况、强制平仓措施等具体条款以及客户信用状况等因素，判断相关债权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合理计提减值准备。鉴于以上原因，出于会计处理的审慎性考虑，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决定对融资类业务计提减值准备进行变更。

变更内容：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已形成风险的融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权，先按照个别认定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以及未形成风险的融资类债权，按照资产负债表日融资余额计提减值准备，计提比例为：融资融券业务 2%、约定购回业务 3%、股票质押回购业务 5%。

影响金额：

因会计估计变更而对融资融券业务、约定式购回业务、股票质押回购业务的余额按比例计提坏账，使中山证券的净利润减少了 4,822,192.34 元，使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减少了 3,185,140.02 元，少数股东损益减少 1,637,052.32 元。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中山证券中华兴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于 2015 年 3 月到期清算，该主体的资产负债表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八日